

证券代码：838655

证券简称：泰利信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 天津泰利信碳素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从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14 日上午 10:00-12:00。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655	泰利信	2024年6月1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终止前权益分派的议案》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天津泰利信碳素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2024年5月24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天津泰利信碳素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因公司拟对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相关方案作出调整，因此拟终止此项权益分派的相关事宜

(二) 审议《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4月23日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140,483,398.57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5,946,190.93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26,880,000股，以应分配股数26,880,000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5,376,000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

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执行。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4年6月14日上午9:3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22-58301868 联系人：鲍晓魏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泰利信碳素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天津泰利信碳素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